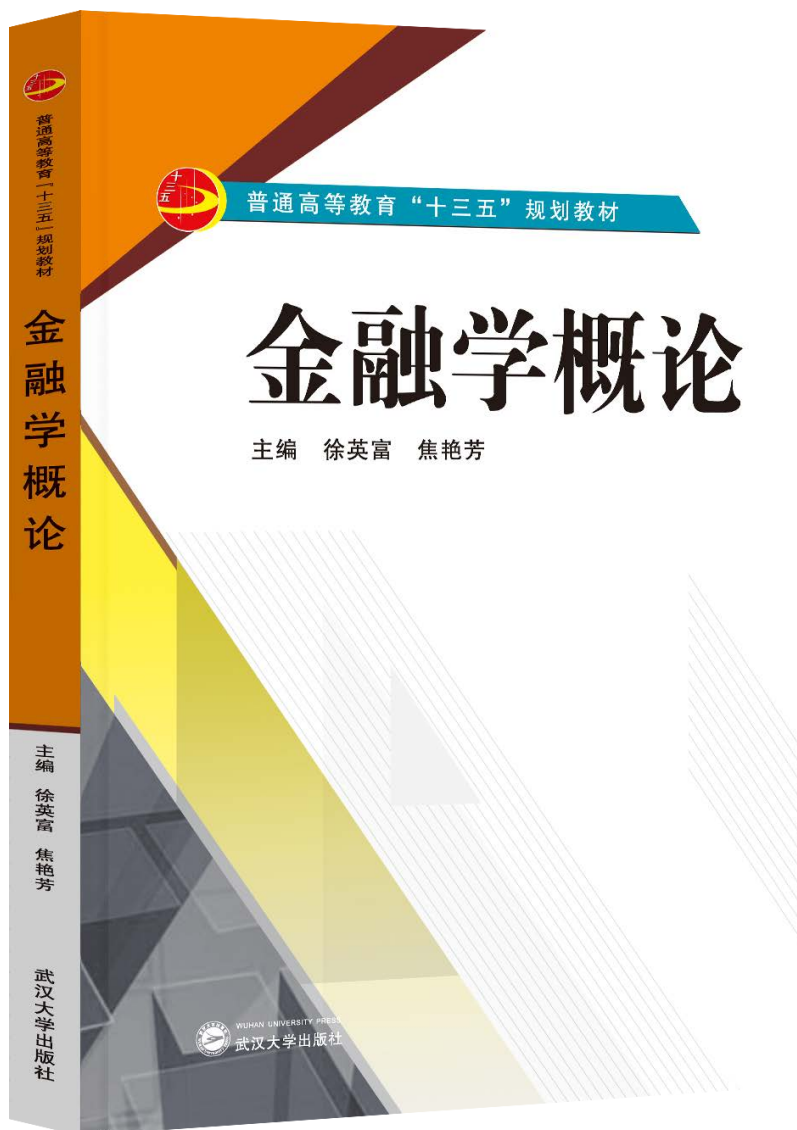




书名：金融学概论

ISBN：978-7-307-17647-8

作者：徐英富 焦艳芳

出版社：武汉大学出版社

定价：49.80元

前

言

简单概括地说,金融就是资金的有偿融通,也可以表述为在不确定的条件下实现资金的跨期配置。跨期配置就是借贷或投资,到期还本付息或取得投资回报;不确定条件就意味着融资有风险,到期未必都能足额还本付息或取得预期回报。在当今的社会金融可以说无处不在:在国际交往中必定伴随着金融支持;一国政府的收支和宏观调控要借助金融手段;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有赖于金融的支撑;家庭个人的消费和理财也离不开金融。金融已经渗透到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的各个领域,金融成为了现代经济的核心。一国金融的稳定高效运行关系到经济的高效增长、财富的增加、社会的稳定乃至世界经济的运行。因此,无论是政府的经济决策管理部门还是企业生产经营者以及居民个人,都需要学习掌握金融知识和技能。《金融学概论》就是系统阐述金融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基本原理、基本技能以及经济金融运行规律的一本教材。当今金融学已是高校经济和管理类专业的必修课,本教材可以为高校金融学课程学习使用,也可以作为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部门以及经济管理部门从业人员学习参考书。

本书力求做到以下几点:

第一,理论体系完整。本书的逻辑体系为:第一篇金融基础(货币、信用、利率、国际货币体系与国际收支、外汇与汇率);第二篇金融市场与金融机构(金融市场、金融机构体系、商业银行、中央银行);第三篇金融调控(货币需求、货币供给、货币供求均衡、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货币政策);第四篇金融风险与金融监管;第五篇金融创新与金融改革。

第二,内容新颖。本书系统反映了近年来金融领域新的研究成果以及金融实践的重大改革的思路和决策,便于读者了解金融理论研究的前沿问题。

第三,理论和实践并重。本书注重介绍国际金融形势的变化和国内的金融改革和创新,便于读者了解金融实践的动态变化。在内容的安排上注意广度与深度结合,做到深入浅出。

在本书编写中尽管我们付出了很大努力,但由于时间及水平的限制,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同行及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第一篇 金融基础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 ◎ 第一节 货币的本质 3
- ◎ 第二节 货币的形态 6
- ◎ 第三节 货币的职能 9
- ◎ 第四节 货币制度 12
- ◎ 第五节 货币层次的划分 19
- ◎ 思考题 20

第二章

信用

- ◎ 第一节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 21
- ◎ 第二节 高利贷信用 22
- ◎ 第三节 现代信用的基础 24
- ◎ 第四节 信用的形式 26
- ◎ 第五节 融资方式与融资结构 30
- ◎ 思考题 33

第三章

利率

- ◎ 第一节 利息和利率 34
- ◎ 第二节 利率的决定 39
- ◎ 第三节 利率结构 42
- ◎ 第四节 利率的功能和作用 45
- ◎ 思考题 49

第四章

国际货币体系与国际收支

- ◎ 第一节 国际货币体系 50
- ◎ 第二节 国际金融机构与国际资本流动 55
- ◎ 第三节 国际收支 59
- ◎ 思考题 63

第五章

外汇与汇率

◎ 第一节	外汇与汇率	64
◎ 第二节	汇率决定理论	67
◎ 第三节	汇率制度	69
◎ 思考题		72

第二篇 金融市场与金融机构

第六章

金融市场

◎ 第一节	金融市场概述	75
◎ 第二节	货币市场	81
◎ 第三节	证券市场	82
◎ 第四节	期货市场	86
◎ 第五节	期权市场	91
◎ 第六节	我国金融市场的发展	94
◎ 思考题		95

第七章

金融机构体系

◎ 第一节	金融机构体系概述	96
◎ 第二节	金融机构体系的一般结构	98
◎ 第三节	金融机构发展的趋势	104
◎ 第四节	我国的金融体系	107
◎ 思考题		114

第八章

商业银行

◎ 第一节	商业银行概述	115
◎ 第二节	商业银行的类型和组织	118
◎ 第三节	商业银行的负债业务	120
◎ 第四节	商业银行的资产业务	122
◎ 第五节	商业银行的中间业务和表外业务	126
◎ 第六节	商业银行经营管理	130
◎ 第七节	商业银行的存款创造	134
◎ 思考题		137

第九章

中央银行

◎ 第一节	中央银行概述	138
◎ 第二节	中央银行的性质和职能	143
◎ 第三节	中央银行的业务	146
◎ 思考题		150



第三篇 金融调控

第十章

货币需求

◎ 第一节	马克思货币需求理论	153
◎ 第二节	古典货币数量论	155
◎ 第三节	凯恩斯货币需求理论	157
◎ 第四节	凯恩斯货币需求理论的发展	161
◎ 第五节	弗里德曼现代货币数量论	165
◎ 思考题		170

第十一章

货币供给

◎ 第一节	银行体系与货币供给量	171
◎ 第二节	货币供给模型	173
◎ 第三节	基础货币及其决定	174
◎ 第四节	货币乘数及其决定	176
◎ 第五节	货币供给的内生性与外生性	178
◎ 思考题		179

第十二章

货币供求的均衡

◎ 第一节	货币供求的均衡及其途径	180
◎ 第二节	货币供求与社会总供求的均衡	183
◎ 思考题		186

第十三章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

◎ 第一节	通货膨胀概述	187
◎ 第二节	通货膨胀的成因	189
◎ 第三节	通货膨胀的效应	195
◎ 第四节	通货膨胀的治理	200
◎ 第五节	通货紧缩	205
◎ 思考题		209

第十四章

货币政策

◎ 第一节	货币政策目标	210
◎ 第二节	货币政策工具	215
◎ 第三节	货币政策的传导机制和中介指标	221
◎ 第四节	货币政策效果	225
◎ 第五节	国际金融体系中的货币政策	229
◎ 思考题		231

第四篇 金融风险与金融监管

第十五章

金融风险

- ◎ 第一节 金融风险的含义与种类 235
- ◎ 第二节 金融风险的产生与效应 237
- ◎ 第三节 金融风险管理的策略 242
- ◎ 思考题 246

第十六章

金融监管

- ◎ 第一节 金融监管概述 247
- ◎ 第二节 金融监管的内容和方法 250
- ◎ 第三节 金融监管的国际合作 254
- ◎ 思考题 258

第五篇 金融创新与金融改革

第十七章

金融创新

- ◎ 第一节 金融创新概述 261
- ◎ 第二节 资产证券化 264
- ◎ 第三节 风险投资和二板市场 267
- ◎ 第四节 金融工程 270
- ◎ 第五节 互联网金融 273
- ◎ 思考题 277

第十八章

金融发展与金融改革

- ◎ 第一节 金融发展与经济发展 278
- ◎ 第二节 金融自由化 281
- ◎ 第三节 中国的金融改革 283
- ◎ 思考题 287

参考文献

- 288

第一篇 金融基础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第二章 信用

第三章 利率

第四章 国际货币体系与国际收支

第五章 外汇与汇率

1

CHAPTER

第一章 货币与货币制度

本章提示

本章主要阐述货币的起源，货币的本质，货币的形态，货币的职能，货币制度及其演变。

第一节 货币的本质

一、货币的起源

关于货币起源的问题，历史上许多学者都做过一些探索，提出了不同的观点，比如货币金属论、货币名目论等，但是对这个问题首次进行全面、科学阐述的是马克思。马克思对货币起源等问题进行了系统研究，得出结论：货币是商品交换发展的必然产物。从而真正地揭开了“货币之谜”。

1. 货币的根源在于商品本身

马克思是从商品和商品交换入手分析货币起源的。在经济学上把商品定义为：为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商品是生产力水平有了一定发展，出现了社会分工和私有制以后的产物。

商品具有两重性，即使用价值和价值。这两者之间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商品生产者的目的是要获取商品价值，因此就必须放弃其使用价值，解决问题的唯一办法就是通过交换，使一种商品的价值通过另一种商品表现出来。这个通过交换表现商品价值的过程也称为价值形式。

2. 价值形式的发展和货币的产生

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价值形式也相应地从低级向高级发展，即经历了简单的价值形式、扩大的价值形式、一般价值形式和货币价值形式四个阶段。货币则是价值形式发展的最后结果。

(1) 简单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所谓简单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就是一种商品的价值偶尔地通过另一种商品表现出来。它是与偶尔的商品交换相适应的。

在原始社会初期，没有剩余产品也没有商品交换。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生产力水平有了一定的发展，各部落相继出现了一些剩余产品和私有制，部落之间要进行交换。但是，此时各个部落的剩余产品数量不多，品种也很少，所以交换的进行和比例的确定都带有很大的偶然性，因此价值形式也是偶然的。比如，一个部落用 1 张牛皮与另一部落的 2 把石斧相交换就是如此。用公式表示则是：

$$1 \text{ 张牛皮} = 2 \text{ 把石斧}$$

在这一价值形式中，牛皮和石斧处于不同的两极，起着不同的作用。牛皮主动与石斧

交换，要实现自己的价值，起着主动的作用，把它称为相对价值形式。而石斧是被动地与牛皮交换，在交换中充当牛皮价值的表现材料，成为牛皮的等价物，因此把它叫做等价形式或等价物。

在简单的价值形式中，处于相对价值形式地位的商品（牛皮），不仅在质上得到了体现，而且在价值量上也得到了衡量。1 张牛皮和 2 把石斧能相交换，既表明了两者有同质的东西（即价值），又表明了两者的价值量相等。

当然，在简单价值形式中，商品的价值表现是不充分的。在这里，商品牛皮仅仅同某种个别商品石斧发生交换关系，因而不能表现出牛皮与其他一切商品在性质上相同，在数量上可以比较的关系。也就是说，还未充分表现出价值是无差别的一般人类劳动凝结的性质。

（2）扩大的价值形式。所谓扩大的价值形式，就是一种商品的价值通过许多种商品表现出来。

随着社会分工和私有制的出现，交换日益发展成为经常的现象。这时，一种商品不再是非常偶然地和另外一种商品发生交换关系，而是经常地与其他许多种商品发生交换关系。因此，一种商品的价值可以通过许多种商品表现出来。从而价值形式也由简单的、偶然的过渡到扩大的价值形式。用公式表示如下：

$$1 \text{ 张牛皮} = \begin{cases} 2 \text{ 把石斧} \\ 1 \text{ 捆烟叶} \\ 2 \text{ 袋粮食} \\ \text{若干其他商品} \end{cases}$$

价值形式过渡到扩大的价值形式以后，发生了本质的变化。因为牛皮的价值可以表现在许多商品上，这就说明了商品价值同它借以表现的使用价值的特殊形态没有关系。所以，商品价值真正表现为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的凝结。同时，1 张牛皮可以与数量不等的其他各种商品相交换，也证明交换的比例是以价值量为基础，而不再是偶然确定的了。

然而，从上面公式中，我们也可以看出扩大价值形式的不足。首先，价值表现不完整、不统一，因时因地而异。其次，反映在等价形式上没有一个统一的等价物。

扩大价值形式的不足，表现在实际中就是物物交换的缺陷。因为这时交换行为的成立，要以交换双方都需要对方商品的使用价值为条件。比如，牛皮的所有者需要石斧，而石斧的所有者也正好需要牛皮，两者的交换才能进行。但实际的情况并非都是如此，有牛皮的人需要石斧，而有石斧的人又不需要牛皮，因此交换不能成立，这样给所有者的生产和生活都会遇到困难。

如何克服物物交换的困难呢？人们在长期交换的过程中逐渐找到了解决问题的办法，那就是先把自己的商品换成一种市场上最常见的、大家最乐意接受的商品，然后用这种商品去交换自己所需要的商品。这样，就使一种商品从整个商品界分离出来，人们把它作为商品交换的媒介，所有商品的价值都通过它来表现。这就过渡到了一般价值形式。

（3）一般价值形式。所谓一般价值形式，就是所有商品的价值都通过一种商品表现出来。用公式表示如下：

$$\left. \begin{array}{l} 2 \text{ 把石斧} \\ 1 \text{ 捆烟叶} \\ 2 \text{ 袋粮食} \\ \text{若干其他商品} \end{array} \right\} = 1 \text{ 张牛皮}$$

一般价值形式克服了扩大价值形式的不足。首先，价值的表现是统一的，等价物也是唯一的，称之为一般等价物。一般等价物成为表现所有其他商品价值的材料，具有与其他一切商品直接交换的能力。其次，各种商品均把自己的价值表现在一种商品上，这不仅更清楚地表明各种商品的价值在质上相同，同时也使各种商品在价值量上可以相互比较。更重要的是，一般价值形式克服了物物交换的困难，能促进商品交换的发展。一般等价物出现后，直接的物物交换就转化为以一般等价物为媒介的间接交换。交换过程被区分为两个环节：商品所有者先卖出后买进，卖出是关键，只要商品卖出，换回一般等价物，再购买就容易了，这给交换带来了极大的方便。

一般价值形式为货币形式的出现准备了条件。但是，此时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尚未固定，在不同的地区和不同的时间，一般等价物都有所不同。

(4) 货币价值形式。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从众多一般等价物中逐渐分离出一种经常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这种商品便是货币。可见，从一般形式转化为货币形式，并没有发生本质的变化，唯一进步在于一般等价物相对固定下来。不过，也正是这种一般等价物的出现，更好地解决了物物交换的困难，促进了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以上分析表明，货币是商品交换发展的必然产物。

二、货币的本质

在历史上，也有不少经济学家对货币的本质进行了探索。但真正对货币本质进行揭示的当推马克思，他在前人研究的基础，得出了货币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且体现一定生产关系的特殊商品的结论。

1. 货币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

货币首先是商品，它同其他商品一样，都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否则，就不能同其他商品相交换，也不可能在交换的发展过程中分离出来成为货币。历史上各种材料的货币，如贝壳、铜、银、金等，都是花费人类劳动得来的，同时也都具有不同的使用价值。

但是，货币不是普通商品，而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

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具有两个特征：一是货币成为其他一切商品价值的表现材料；二是它具有与其他一切商品直接相交换的能力。在商品世界中，普通商品都各有其特殊的使用价值，即商品的自然属性，如粮食可以充饥，衣服可以御寒等。而货币商品的使用价值具有二重性，即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比如金银这种货币商品的自然属性是可以作为工业原材料以及装饰品等，而社会属性则是作为其他商品价值的表现材料，是价值实体，是价值的象征，是等价物。在商品交换当中，人们注重的是货币的社会属性，把它当做一般等价物来接受。

但是，现在的实际情况发生了变化，在世界范围内最后一个起一般等价物作用的货币商品——黄金，已经完全地退出流通，货币与黄金已割断了联系。因此，对一般等价物这

个定义是否应该有更深刻的理解，是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问题。

2. 货币是自发核算社会劳动的工具

核算就是反映和计量的意思，由于货币是一般等价物，是价值和社会劳动的象征，其他商品都要通过与货币的交换来实现其价值，所以货币就成为自发地核算商品社会劳动的工具。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商品生产者的劳动要得到社会的承认，就要实现商品向货币的转化。如果实现了这种转化，就说明商品生产者的私人劳动是社会总劳动的有机构成部分，是社会所必需的，他就可以获得其他商品生产者的劳动产品；反之，就不能取得其他商品生产者的劳动产品。不仅如此，通过货币还可以证明某种商品生产者的私人劳动有多少为社会所需要。如果相对于成本而言商品高价出售，转化为货币的数量多，就说明该项生产劳动不仅是整个社会劳动的有机构成部分，而且不足以满足社会的需要，在市场上供不应求，需扩大生产；反之，则说明该项生产劳动超过了自发的社会分工的必要，在市场上已供过于求，这时就需要调整生产结构。最后，货币还能反映出商品生产者生产商品的个人劳动耗费是多于还是少于社会必要劳动耗费。如果个人劳动耗费少于社会必要劳动耗费，他的商品出售以后就能获得较多的货币，反之则只能获得较少数量的货币，这时就调整了同一商品的不同生产者。货币的这种作用，自发地调整了生产结构，调节着社会劳动分配比例，同时也促使了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按照类似的角度，在现代经济学中，人们把货币说成是一种“选票”。一个社会生产什么，取决于货币选票；消费者对每一件商品是否购买，这是投不投票；是愿意出较高价格还是只愿意出较低的价格，这是投多少票。投票是在市场上进行的，生产者正是根据消费者在市场上的投票情况来组织生产。这就是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对经济进行调节，它指挥着生产要素的配置。

3. 货币体现生产关系

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尽管可以采取不同的形式，但是这种不同形式之中却存在着一种共同的东西，那就是货币总是体现着一定的生产关系。马克思认为，货币代表着一种社会生产关系，却采取了具有一定属性的自然物的形式。

第二节 货币的形态

自货币产生以来的几千年中，货币的形态经历了由低级向高级的不断演变。不同的民族、不同的国家，在各个不同的历史阶段，出现过种种不同的货币。大体说来，历史上货币形态可分为实物货币、金属货币、纸币、信用货币四种。

一、实物货币

人类历史上最古老的货币是实物货币，就是以自然物品和商品充当货币。据古籍和青铜器铭文记载以及考古的挖掘发现，中国最早的货币是贝壳，在其他国家有牛、皮革、盐、酒、茶、烟草、可可豆等。在当时，这些物品既是货币商品，同时又是普通商品，随时会

直接用于消费，因此又称为商品货币。多数实物货币不易分割、不易保存、不便携带，因而不利于行使货币职能。所以，随着历史的推移，货币逐渐固定在金属上。

二、金属货币

实物货币的弊端暴露以后，经济对新币材提出了要求。即要求新币材能克服实物货币的不足，具有体积小、价值大、易于分割、便于保存与携带等特征。随着交换的发展，人们发现金属的自然属性正好符合上述要求，因此金属货币应运而生。这正印证了马克思的名言“金银天然不是货币，但货币天然金银”。

最初起货币作用的金属主要铜、铁等贱金属。但白银、黄金出现以后，它们便以自身优良的自然属性取代了铜、铁等贱金属成为币材。中国在周代以后，铜币流通相当广泛，到了宋代逐渐过渡到银，但此期间铜币仍然存在于流通领域。由于中国近代经济的落后，黄金虽然进入流通比白银更早，但始终未能成为主要的货币材料。而在西欧，16、17世纪以前以白银流通为主，到了19世纪，则形成了黄金流通垄断的局面。

金属货币最初是以条块状流通的，这就要求交易者在交易时需进行重量的衡量和成色的鉴定，有时还要按交易额的大小把金属条块进行分割。显然，这是很不方便的。于是一些富裕、有名望的商人就在金属条块上打上印记，标明重量和成色以便于流通。但即使再有名望的商人，他的权威总是有限的。当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并突破地方市场范围后，对于金属条块的重量、成色就要求更具权威的证明。显然，最具权威的鉴定显然是国家，于是便出现了国家统一铸造的，具有一定形状的金属货币，即铸币。

金属作为币材与实物货币相比虽有优良属性，但是磨损及自然腐蚀仍然存在，不过磨损后的不足值货币仍然能按其自身价值流通。因为人们持有金属货币并不关心其自身价值大小，关心的是其能否按照它标明的价值进行交换。这个现象被统治阶级认识以后，就立即为其利用，国家为了弥补财政赤字，就依靠其特权，有意识铸造重量、成色不足的铸币强制流通。同时，这也为纸币和信用货币的流通提供了可能。

三、纸币

纸币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纸币泛指用纸制的货币。狭义的或本来意义上的纸币，又叫代用货币，它是指国家发行和强制流通的货币符号。我们这里研究的是狭义的纸币。

纸币发挥流通手段的职能使纸币逐渐代替了金属货币，纸币上所标明的单位名称都是流通中金属货币的名称，而这种名称代表着一定的货币金属的重量，最初能按照面值兑成等值金属货币。到了后来，国家为了弥补财政赤字开始发行不能兑成金属的纸币。可见纸币作为金属货币的符号，它具有两个特点：一是要依靠国家政权强制流通，否则会被人们拒绝接受；二是不能与金属货币自由兑换，因为纸币的发行是国家为了弥补财政赤字，如果能自由兑换，国家就不能利用发行纸币来达到弥补财政赤字的目的。

纸币的性质决定了它的发行可能引起通货膨胀和货币流通的不稳定。因此，现在各国一般都停止了由国家直接发行纸币的做法，而让位于中央银行发行银行券或信用货币。

四、信用货币

信用货币是在信用关系下产生的，能够发挥货币职能的信用凭证，它包括商业信用货币和银行信用货币。具体的形式就是商业票据和银行券，典型的信用货币指的是银行券。

货币发挥流通手段的特点，不仅为纸币，同时也为信用货币的产生提供了可能性。而且，信用货币也是社会经济发展和商品交换规模不断扩大的必然产物。我们知道，金属货币流通是以金属本身的价值与商品的价值进行对等的交换。在整个社会中，商品生产的增长速度是惊人的，而金属的增长是十分有限的，因此，金属要想以自己的价值与整个社会不断增长的商品价值进行对等的交换是不可能的。可以说没有哪一种商品能做到这一点，从节约流通费用的角度说，也没有这个必要，因此，客观上需要有新的货币形式来代替金属货币。信用货币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产生的。随着商品交易规模的扩大，流通中金属货币量不足，人们的购买就采取赊欠的方式，这就形成了债权债务关系，而这种债权债务关系通常要用书面凭证（即商业票据）体现出来。而在实际中，商业票据又可以转让、流通，实现其购买力，起着货币的作用，这就是商业信用货币。未到期的商业票据，如果在流通中受阻，持有人可以到银行请求贴现，银行兑付金属货币。若银行金属货币不足，也可以开出能够随时兑现的票据代替，这就是银行券。银行券不仅可以流通，而且比商业信用货币更具有广泛的流通性、社会的权威性，因而马克思把银行信用货币称为真正的信用货币。

银行券的特点是：没有固定的支付日期，发行的银行保证随时可按面额兑换金属货币。最初，一般商业银行都可以发行银行券，到 19 世纪，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先后禁止商业银行发行，并把发行权集中于中央银行。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前，主要国家银行券和金属货币并行流通，除了战争或经济危机等特殊时期，都能保证银行券的自由兑现。但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世界各国纷纷停止金属货币流通和银行券的自由兑换。到 20 世纪 30 年代，世界主要工业化国家都实行了不兑现的银行券流通制度。这时银行券虽然与金属货币脱离了关系，表现为纯粹的纸币，依靠国家权力强制流通，但它与国家纸币仍有本质的区别：国家纸币是为了弥补财政赤字发行的，没有物质基础；而银行券是中央银行根据商品流通需要发行的，是信用货币。

还有一种形式的信用货币是可以签发支票使用的银行存款，也称为“存款货币”。现代银行的一项重要业务是给工商业者开具可签发支票使用的存款账户，存户可依据存款向银行签发支票或其他支付命令，指示将其存款支付给收款人。这样的过程称为转账结算，可用于转账结算的存款，与银行券同样发挥货币的作用。对于工商业者和机关团体，它们的货币收付主要是通过转账结算，现金只占一小部分。

事实上，定期存款和储蓄存款也是货币，只不过是不能签发支票直接使用，与贮存起来不流通的铸币和纸币有类似之处。

五、电子货币

进入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由于电子计算机在银行的应用，出现了一种新的货币形式，即电子货币，就是一种通过电子计算机自动转账系统收付的货币。比如很多种类的银行信用卡取代了现金和支票，成为人们日益广泛运用的支付工具。同时，由于计算机网络迅速

覆盖全世界，网络银行出现了，传统银行的运作也发生了变化，人们足不出户就可以办理银行存款、取款或要求银行提供各种服务。因此有人认为，未来的社会将是无现金的社会。但是，电子货币并不是一种独立的货币形态，而是存款货币借助于电子技术的划转使用。货币仍然长期存在，它将伴随着商品经济的消亡而消亡。

第三节 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职能是货币本质的体现。货币具有五大职能：即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支付手段和世界货币。

一、价值尺度

货币在表现其他商品的价值并衡量其价值量大小，发挥着价值尺度职能。价值尺度首先是把商品的价值表现为有形的东西，即货币，同时衡量商品的价值量有多少。

货币之所以具有价值尺度职能，是因为它本身也是商品，也有价值，凝结着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因此，劳动时间是商品的内在尺度。但是，由于商品是私人劳动的产品，其价值不能直接用劳动时间来表现和衡量，而必须通过交换用货币去表现和衡量。因此，货币是商品的外在的价值尺度。

发挥价值尺度职能货币的特点是：只需要观念的货币，不需要现金的货币，但必须是十足价值的货币。因为价值尺度是货币把商品的价值表现出来，形成价格，而不是现实的交换，所以有想象中的货币数量就行了，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但此时起标价作用的货币必须是十足的，不折不扣的，即商品不能随意标价，价值量是多少，标价就是多少，它是确定交换比例的基础。

货币要发挥价值尺度的职能，标出商品的价格，还必须借助货币单位（即价格标准）。就像长度的单位是米、分米、厘米，重量单位是吨、千克、克一样，货币也要有单位。最初的货币单位与货币商品的单位是统一的。例如，中国历史上白银是以“两”来计价流通的，“两”是包含一两重白银的货币单位，又如英国的“镑”最初是包含一磅重白银的货币单位。但是在历史的发展过程中，价格单位与自然单位逐渐分离了。

其实，货币单位本身并不是独立的货币职能，而是为货币发挥价值尺度职能服务的一种技术性规定，是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一般受民族的习惯和国家法律的制约。

货币发挥了价值尺度的职能，就使得商品有了价格。换言之，商品的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因此，决定商品价格高低的有两个因素，一个是商品本身的价值，另一个是货币的价值。商品价格与商品价值成正比，与货币价值成反比。

马克思强调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并不意味着价格与价值不能发生丝毫的偏差；恰恰相反，价格通常不是高于就是低于价值，完全符合价值的情况才是偶然的。导致价格与价值发生偏差的主要因素是供求关系的对比：某种商品供过于求，价格就会下跌；反之，供不应求，价格就会上涨。正是这种价格的变化，影响了生产者的利润，从而导致生产结构的调整，促使了商品供求的平衡。

价格的倒数是货币购买力。价格高，货币购买力就低；反之，货币购买力就高。货币政策的目标之一，就是保持价格的稳定，即货币购买力的稳定。

二、流通手段

货币在商品交换中起媒介作用时，发挥流通手段的职能。这时交换分为两个独立环节的统一，即先把商品卖出去，换回货币，再用货币去购买，用公式表示就是 $W-G-W$ 。在买卖之间，货币是媒介，所以这个职能人们也用交易媒介来表述。

以货币为媒介的不断商品交换称为商品流通，它克服了物物交换要求在时空上保持一致的局限性，因而提高了交换的效率，促进了商品的经济的发展。

作为媒介的货币有其自身的特点，即它需要现实的货币，但不一定需要十足价值的货币。因为作为交换的货币，在每个商品生产者手中是转瞬即逝的，人们并不关注货币本身的价值，关心的是能否按其面额价值再购买。当今流通的货币，就是用纸制的货币符号。当然，这种货币符号的供给不能过多，否则会引起纸币贬值，购买力下降，出现通货膨胀。严重的通货膨胀，将使人们将拒绝接受纸币，纸币的流通将受到阻碍。

流通手段既然是商品交换媒介，那么流通中货币的需求量，就应该以流通中的商品数量和商品价格水平为基础。设 Q 代表流通中商品的数量， P 代表商品的价格水平， $P \cdot Q$ 则代表商品价格总额，货币的需求量 M 与 $P \cdot Q$ 成正比。同时，在一定期间内货币可实现几次的买卖行为，也就是可以充当若干个商品的媒介，通常把充当媒介的次数称为货币流通速度，用 V 来表示，它与货币的需求量是成反比的。因此货币需求量可以表示为： $M = P \cdot Q / V$ 。

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两个最基本的职能。一种商品如果同时取得了这两个职能，它就是货币。马克思曾经说过：“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的统一就是货币。”货币的其他职能都是从这两个基本职能派生出来的。

三、贮藏手段

人们取得货币后，如果不立即购买，货币便退出流通而处于静止状态，但是如果间歇时间较短，则不叫货币贮藏，而是持币待购，是流通手段的准备。只有当货币退出流通的时间很长，才是货币贮藏。

货币是一般等价物，是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为了积累和保存社会财富，使人们产生了贮藏货币的要求。就不同的经济单位而言，贮藏货币的目的是不一样的。单纯保存价值，这是贮藏货币的原始形态。但更多的时候，货币储存是手段，比如家庭的货币贮藏是为了今后的消费，企业的货币贮藏是为了维持生产的连续性以及将来扩大再生产的投入等。

人们之所以要以货币的形式保存价值，而不以其他商品的形式来保存价值，是因为用货币形式保存价值有许多优点：其一，它不需要交易成本，若以其他资产保存价值，那么在取得货币收入后首先要去购买这种资产，以后需要用钱时，又必须把这种资产转为货币，两次交易都要支出费用。其二，以货币保存价值不需要或仅需要极少的保管费用。其三，货币具有完全的流动性。

马克思以金属货币流通为背景，指出发挥贮藏手段职能的货币必须是现实的货币，同时又是十足价值的货币。在金属货币与纸币混合流通的情况下，贮藏纸币毫无意义。但是

在当今的经济社会中，金属货币已退出流通，市场上流通的全是纸币，这时的纸币当然具有贮藏的职能，只不过它要具备两个附加的条件：一是币值的稳定，也就是具有信用保证，如果发生严重的通货膨胀，物价飞速上涨，货币购买力急剧下降，人们就不愿贮藏纸币。二是法律保证，即国家法律强制流通，规定该种货币为唯一合法的货币，因此人们不得不储存。可见，法律保证在一定程度上能弥补信用保证的不足。

在现代信用货币制度下，人们除了以金银积累和储存价值外，更为普遍的是采取银行存款和储蓄的方式，直接储存纸币符号。对企业和个人来说，这些方式同样有积累和储存价值的意义，但从整个社会角度来说，则并不意味着有对应数量的真实价值退出流通过程。因为纸币本身没有价值，银行的存款和储蓄只不过是账簿上观念的数码，它们本身也没有实在的价值。纸币和各种存款对持有者来说，是表明他们有从社会中取得相应数量的商品和劳务的权利。持有者推迟了他们对这种权利的利用，是为了以后的购买，而与这些储存相对应的商品和劳务却通过种种方式被用于生产和流通之中，这也促使了经济的发展。与古老的货币储存相比较，是社会的一种进步。

金属货币的贮藏对于货币流通量具有自发的调节作用，使得货币的需要量与流通量基本上能自发地保持一致。纸币或信用货币流通的情况则不同，它们本身并无内在价值，不会因为发行过多而自动退出流通，它们的贮藏是有条件的，即信用保证和法律保证。如果发行过多，就会导致币值下降，物价上涨，这类货币的流通需要发行者人为地调节。

四、支付手段

当货币作为单方面价值转移时，就发挥支付手段职能。

支付手段的职能最初是由商品的赊销赊购引起的。赊销赊购与商品流通的直接形态不同，后者是商品出卖和价格实现的统一，而前者则是商品出卖和价格实现相脱离，商品出卖了，货币并未同时由购买者转交到出卖者手中。出卖者变成了债权人，购买者变成了债务人。只有到信用契约规定的偿债期限到来时，购买者才把契约规定的货币支付给出卖者。所以在偿还赊购款时，货币已经不是流通过程的媒介，而是补足交换的一个独立的环节，即作为价值的独立存在而流通过程结束。

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货币作为支付手段的职能也扩展到商品流通之外。比如在赋税、地租、借贷、工资和各种劳动报酬的支付中发挥支付手段职能。

五、世界货币

货币在世界市场上发挥作用时发挥世界货币职能。从逻辑上讲，“世界货币”并不是货币的一个单独的职能，它只不过是货币的诸项职能超过了本国范围而在世界范围内发挥作用。具体地说有三个方面：一是作为国际的一般支付手段；二是作为国际的一般购买手段；三是作为一般财富的代表在国际间转移。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世界货币的职能主要是由黄金行使，但自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情况有所变化，黄金退出了货币舞台，少数经济实力强大的国家的货币逐步取得了世界货币的地位。当然，一国的货币要获得世界货币的地位，必须要获得国际的公认。目前，美元、欧元、日元、英镑等，在国际经济往来中，都不同程度地作为计价、结算、支付、储备货币被使用，这些货币实际上都在发挥世界货币

职能。我国的人民币也在不断地国际化。这个问题在后面的国际体系章节里将作进一步的讨论。

第四节 货币制度

一、货币制度的形成

货币制度，简称“币制”，是指国家以法律规定的货币流通结构和组织形式。

据文字记载，古代国家就在货币方面制定种种法令，以便对货币流通进行控制。但是由于社会制度的缺陷，封建社会并未建立统一、稳定和规范的货币制度，正规的货币制度是资本主义制度建立以后才有的。

前资本主义货币流通的特点是分散和紊乱。首先，铸币的铸造权分散。这是由封建社会经济与政治的割据决定的，各个地方诸侯都有权铸造自己的铸币。铸造权分散，使得各地铸币的重量、成色甚至形状都不一致，阻碍了商品流通的发展和统一的民族市场的形成。其次，铸币不断变质，即铸币的实际重量减轻，成色下降。比如英国 1290 年用 1 英镑白银铸造 240 个便士，而到了 1616 年则铸成 792 个便士；中国秦代的“秦半两”原重半两，等于 12 铢，汉高祖改铸为重 3 铢的银钱。不断变质的铸币，不利于企业正确地计算成本、价格和利润，不利于建立广泛而稳定的信用关系。

由此可见，货币流通的分散和紊乱状况极不利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所以当资产阶级建立起自己的统治之后，就着手整顿货币流通中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混乱现象。各国先后以法令的形式对货币流通做出种种规定，通过这些法令的实施，逐步建立了统一、定型的货币制度。

二、货币制度的构成要素

1. 货币材料

货币材料，就是国家法律规定用什么样的物质材料来充当货币，它是整个货币制度的基础。用哪种或哪几种商品作为币材，货币制度就以这种材料命名。比如以金为币材的货币制度称为金本位等。

国家规定用何种商品作为币材，实际上是对已经形成的客观现实从法律上加以肯定。

币材的选择是受客观条件制约的。在资本主义初期，广泛地以白银作币材，而到了 19 世纪末，主要西方国家都用黄金作币材。现在世界各国黄金都已退出流通，实行的是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法律中没有任何商品充当币材的规定，所以习惯上称之为不兑现本位制。

2. 货币单位

货币单位包括两方面的内容：货币单位名称和货币单位的“值”。关于货币单位名称的演变在第二节中已做了说明：最初是货币商品的自然单位和重量单位名称相一致，后来由于种种原因，逐渐地自然单位和重量单位名称相分离，有的是保持原名，内容发生变化，有的则完全摆脱原名。

按照国际习惯,一国货币单位名称往往与该国的货币名称是一致的。如几个国家同用一个货币单位名称,则在前面加上国名。比如“元”是很多国家的货币单位名称,如美国和日本,“美元”是美国的货币名称,“日元”是日本的货币名称。中国的情况有些特殊,货币名称是“人民币”,货币单位名称是“元”,两者不一致。

货币单位更重要的是币值的确定。在金属货币流通下,币值就是规定每单位货币所包含的货币金属重量和成色。如英国 1816 年金本位法案规定,一英镑含成色 11/12 的金 123.744 7 格令,折合纯金 112 格令;美国 1900 年金本位法案规定,一美元含成色 9/10 的金 25.8 格令,合纯金 23.22 格令。当黄金在世界范围内非货币化后,对外是如何维持本国货币与外国货币的比价,对内则是如何维持本国货币币值的稳定,即购买力的稳定,而无法对币值加以人为确定了。

3. 各种货币的铸造、发行与流通过程

在金属货币流通时,流通中的货币有本位币、辅币、信用货币和纸币,对不同的货币的铸造、发行和流通,国家施以不同的管理。

本位币又叫“主币”,是一国的基本通货,是法定的计价、结算货币。金属货币流通下,主币是用法定货币金属和货币单位铸造的货币。现在流通中不兑现的钞票,按习惯也叫“本位币”,其含义与金属货币有所不同,它只不过表示为基本通货而已,本位币的最小面额是 1 个货币单位。

本位币具有无限法偿,也就是无限的支付能力。即法律规定,以本位币支付,无论每次支付数额多大,任何人都不得拒绝接受。

在金属货币流通下,本位币的另一特征是可以自由铸造和熔化。即每个公民都有权把货币金属送到国家造币厂请求铸成本位币,造币厂公民铸造或不收费用,或收取很低的费用;同时公民也有权自由熔化。其意义在于:一是可以使铸币的价值与其包含的金属价值保持一致;二是可以自发地调节货币流量。因为当铸币数量不足时,铸币市场价值偏高,人们会把货币输到造币厂请求铸币,从而增加铸币的数量;反之,人们会把铸币熔化成金属条块,从而减少铸币的数量。在贵金属铸币退出流通以后,纸币的发行都是国家垄断的。

辅币是本位币以下的小额通货,供日常零星交易和找零之用。辅币面值大多是本位币的 1/10 或 1%,如美元辅币的名称是美分,1 美元等于 100 美分。

辅币是由贱金属铸造的,如铜镍等。之所以如此,一是因为面额太小,用贵金属铸造技术上有困难;二是因为使用频繁,磨损较快,用贱金属可以节省流通过费用。

正因为辅币是用贱金属铸造的,所以它是不足值的货币,即实际价值小于面额价值。但法律规定辅币可以按面额价值与本位币自由兑换,这样就保证了辅币可以按面额价值流通。同时,铸造辅币具有一定的收入,因此不能自由铸造,只能由国家垄断铸造权,铸币的收入归国家所有。

国家法律规定辅币只具有法偿的能力,即在每一次支付中有一定的数量限制,超过这个数量,收款人有权拒绝接受。

在发展了的资本主义条件下,纯粹金属货币流通是难以维系的。因为贵金属产量有限,不能满足商品流通对货币量日益增长的需要,因而出现了信用货币,有时国家为了解决财政困难,也发行国家纸币,这些都是货币符号,国家发行的纸币和中央银行发行的信用货

币，都是法定的支付手段，一般不能拒绝接受。

4. 金准备制度

金准备即黄金储备。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金准备用途有三个方面：一是作为国际支付准备金；二是作为国内金属铸币流通的准备金；三是作为存款支付和银行券兑换的准备金。黄金储备一般都集中在中央银行。当前世界各国已无金属货币流通，金准备的后两项用途已经消失，保存下来的只有第一项用途。而金准备构成除了金银外，还包括外汇，统称为黄金外汇储备。

三、货币制度的演变

货币制度与其他经济制度一样，经历了一个不断发展和演进的历史过程。概括地讲，货币制度可分为两类：一是金属本位，即以贵金属作为本位货币；二是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是指不以有价值的商品作为本位货币的货币制度。金属本位又有三种类型，即银本位、复本位、金本位。

1. 银本位制

银本位制是指以白银作为本位币材料的货币制度。其特点是，以白银作为本位币，银币可以自由铸造和自由熔化，并具有无限法偿能力；辅币和银行券可以自由兑换成银币；白银可以自由输出国境。

银本位制从 16 世纪以后开始盛行。我国白银作为货币的历史久远，但一直以银两流通，直到清朝宣统二年（1910 年）才颁布《币制则例》，宣布实行银本位制，而实际上是银元与银两混合流通。1933 年 4 月国民党政府“废两改元”，才真正流通银元。由于白银大量外流，1933 年又实行“法币改革”，发行法币，废止了银本位。其他国家则早在 19 世纪先后放弃了银本位制，实行金银复本位或金本位。

各国放弃银本位制的原因主要在于：（1）与黄金比较，白银体积大价值小，不适宜用于大宗交易和国际支付。（2）白银价值很不稳定，特别是在墨西哥和秘鲁发现了大银矿后，白银产量激增，但需求相对减少，而黄金需求量相对增加，使银价猛跌。（3）黄金产量有较大的增长，1850 年前后，加利福尼亚和南非相继发现富金矿，大量黄金流入欧洲，为金本位的实行提供了条件。

2. 金银复本位制

金银复本位制是指国家法律规定用金和银同时作为本位币材料。其特征是：金币和银币都是本位币，都可以自由铸造和熔化，都具有无限的支付能力；辅币和银行券都可以自由兑换为金币或银币；金银都可以自由输出国境。这种货币制度曾在资本主义发展初期（16~18 世纪）流行过。

复本位又分为平行本位和双本位两种不同类型。初期是平行本位，即金银铸币按其自身的价值进行流通，国家对金币银币的交换比例不加规定而由市场比价决定。在这种情况下，市场上的商品必然有两种价格，即金价和银价，并且这两种价格还随市场金银比价的波动而波动。这必然导致货币流通的混乱，影响商品流通的正常进行。为了克服这种混乱的局面，很多国家用法律规定金币与银币的比价进行流通，这就过渡到了双本位，这是复本位的典型形态。然而市场上的金银的比价是变化不定的，而法律规定的比率则不变，这

就出现了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它几乎成了一条规律。

所谓劣币驱逐良币规律，就是两种实际比价与法定比价不同的货币同时流通时，实际比价高的货币为良币，实际比价低的货币则是劣币，通过价值规律的作用，良币必然退出流通，劣币反而充斥市场。比如，金银的法定比价为 1 : 15，而市场比价为 1 : 16，人们就会发现，金的实际价值比法律规定高。这时把金币熔化成金块，把金块在市场上按市场比价换成白银，再把白银铸成银币，把银币按法定比价换成金币，再把金币熔化成金块，如此反复进行，就可以获得很多利润。结果是金币敛迹，银币充斥市场。反之，如果市场上金银的比价是 1 : 14，则银币敛迹，金币充斥市场。这一规律是 16 世纪英国财政学家托马斯·格雷欣首先明确指出的，所以也被称为“格雷欣法则”。因此，法律是复本位，但实际上两种货币很难并行流通，而总是劣币充斥市场，这必然造成货币流通的混乱。

3. 金本位制

金本位制就是国家法律规定用黄金作为本位币。它先后经历了金铸币本位、金块本位和金汇兑本位三种形态。金本位由英国在 1813 年率先实行，至 19 世纪中叶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世界上大多数国家先后实行这种币制。它之所以能广泛确立，主要由于人们在实践中普遍认为只有货币和黄金的稳定联系才能使价格水平稳定，因为黄金的贮藏功能能够自动调节流通中的货币量，以适应于商品生产与交换的发展。

金本位具有以下特点：

(1) 各国为货币确定一含金量。

(2) 金币可自由铸造和熔化。这一方面保证了黄金在货币制度中的主导地位，克服了复本位中金银平行地（实际上是频繁交替）执行价值尺度职能的混乱现象。同时可以自发地调节流通中的货币量，并使金币与币值所含黄金的价值保持一致。

(3) 辅币与银行券可以自由兑换为金币。这就保证了辅币和银行券稳定地流通。

(4) 黄金可以自由输出与输出国境。这是能使金本位制在世界范围内确立的关键性条件，也正是这条原则导致了金铸币本位制的崩溃。

在金本位下，各国货币单位之间按其含金量而形成一定的比价，称为“铸币平价”。它是确定两国汇率的基础，而汇率受外汇供求变化有升降，由于黄金可以在各国内自由转移，因此汇率只能在铸币平价上下一定限度内波动。外汇汇率波动的最高界限是铸币平价加运送黄金的费用，如果汇率超过这个界限就会导致黄金输出，这个界限叫“黄金输出点”。外汇汇率波动的最低界限是铸币平价减运送黄金的费用，如果汇率低于这个界限就会导致黄金输入，这个界限叫黄金输入点。因为运送黄金的费用很低，汇率波动不大，因此能保持各国汇率的稳定，这有利于国际贸易的发展。

同时，黄金的自由输出与输出国境也对国际收支的调节起了一定积极作用，此即大卫·休谟（David Hume）的“价格——现金流动机制”。其原理为：当一国逆差时，黄金流出；其他条件既定时，物价下降，本国出口商品价格也下降，出口增加，国际收支条件得以改善。此过程如图 1-1 所示。

当国际收支顺差时情况刚好相反。由此可见，金本位是一种相对稳定的货币制度，它对资本主义的经济发展的确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但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后，资本主义世界政治经济发展不平衡，少数发达国家集中了世界多数的黄金储备，而其他国家货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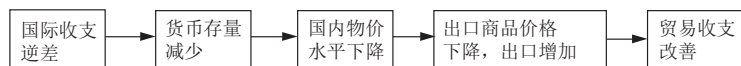


图 1-1 金铸币本位制下国际收支自动调节过程

流通的黄金基础大大削弱。因此多数欠发达国家无力以黄金作为货币在国际流通，银行券的自由兑现也遭受了破坏，同时黄金自由输出入受阻，于是金本位制被停止了。

1924 年到 1928 年是资本主义相对稳定时期，各资本主义国家企图恢复金本位，使通货稳定，但又无力恢复战前那种典型的金本位。它们所恢复的是残缺不全的、没有金币流通的金本位，即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

金块本位制，又称“生金本位制”，货币单位规定有含金量，但不铸造、不流通金币，而流通银行券，银行券可以按规定的含金量在一定数额（一般都很大）以上可以请求兑现金块。例如，英国在 1925 年规定银行券兑现至少需 1 700 英镑，法国在 1928 年规定至少需 215 000 法郎。

这种变形的金本位制对于一国缓解国际支付手段匮乏确实有一定积极作用，但这种制度运行仍然以黄金为基础，随着经济的发展，黄金难以满足其需要，于是有些国家便选择了金本位制的另一种变形——金汇兑本位制。

金汇兑本位制，亦称“虚金本位制”，它是一种间接兑换黄金的货币制度。其特点是：货币单位规定有含金量、但不铸造、不流通金币，只流通银行券，银行券不能兑换黄金，只能兑换外汇，而这种外汇在国外能兑换黄金。这种关系可以用图 1-2 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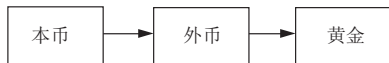


图 1-2 金汇兑本位制下本币与黄金的兑换过程

实行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必须确定以某个实行金币本位或金块本位的外国货币为依附对象，保持本国货币与该种外币的固定比价，并将外汇准备存放于该国，以便随时出售外汇来稳定汇价。实行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大多是一些在经济、政治上都依附于与之挂钩的国家的经济小国。世界上曾有德国、意大利等 30 多个国家实行过这种制度。

金汇兑本位制有其自身的优点，实行这种制度的国家其货币的准备金可以不必是黄金，而是外币债权。这种债权通常以外国有价债券或银行存款的方式持有，这能够获取一定的利息收入。其不足在于：实行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也负担有一定风险，如果它持有外币的国家宣布放弃金本位制或者货币贬值，那么实行金汇兑本位制的国家只能被动接受，这将造成经济受损和货币运行混乱，因此它也是一种不稳定的货币制度。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推行的布雷顿森林体系，实际上就是一种典型的金汇兑本位制。这种制度自建立只运行了 20 多年，对国际经济交往产生过广泛的影响，但由于内在缺陷，难免遭崩溃的厄运。货币制度最终普遍过渡到信用货币制度。

4. 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

金汇兑本位制崩溃后，资本主义各国先后实行了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由于银行券

不能兑换黄金，从而纸币化了，因此，也有人称为其为纸币流通制度、纸币本位制度。不兑现信用货币制度的主要特点是：

(1) 黄金退出流通，银行券与黄金没有联系。黄金不是货币商品了，不再执行货币的职能。银行券在形式上不再规定含金量（美元于 1978 年最后一个宣布取消含金量的规定），也不能兑换黄金。就这点来说，银行券与纸币的区别已经消失。

(2) 现实经济中的货币都是信用货币，它由银行券和银行存款构成。银行券体现着银行对持有者的负债，银行存款体现着银行对存款者的负债，即体现着信用关系，所以称为“信用货币”。

(3) 银行券由国家法律规定强制流通，是法定的支付手段。而银行存款货币则可以随时兑换成银行券。

(4) 信用货币是通过银行信用渠道进入流通的。比如企业从银行取得贷款后，首先在其存款账户上增加等额的存款，如果企业签发现金支票到银行提取现金，银行券就进入流通；如果企业签发转账支票，让银行把一个存款账户的存款转到另一个存款账户上，就引起存款货币的流通。虽然信用货币是通过信用渠道进入流通的，但它可被用来作为弥补财政赤字的手段。

(5) 国家对货币流通的调节日益加强。不兑现信用货币的流通不存在自发调节的机制，如果银行放款过多，就会导致通货膨胀；反之，如果银行放款过少，就会导致通货紧缩。为了使货币流通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必须由货币当局对货币流通加以调节和控制。这既是兑现信用货币制度的优点，也是它的缺点。

四、我国的货币制度

1. 人民币制度的建立

我国现行的货币制度是人民币制度，人民币是 1948 年 12 月 1 日开始发行的，人民币的发行标志着新中国货币制度的建立。

人民币制度建立前，中国有两种货币制度，一是国民党政府的货币制度；一是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根据地的货币制度。

国民党政府建立前的 20 世纪 20 年代，中国货币制度极其混乱，有银元流通，铜元流通，民族资本银行和外商银行的银行券流通；大宗交易用“银两”计价。1933 年 4 月，国民党政府发布“废两改元”布告，要求以后一切计价、结算一律改用银元，仍用银两者在法律上为无效。并铸造统一的标准银元流通，规定银元的含银量为 23.493 448 克。1935 年 11 月，又在英美的操纵下实行“法币改革”，规定中央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农民银行（后来仅中央银行一家）发行的钞票为法币，有无限法偿能力；禁止白银流通，收归国有，充作外汇准备金；法币 1 元与 14.5 便士或 0.297 5 美元等值，以无限制买卖英镑、美元来稳定汇价。由于战争和国民党政府实行通货膨胀政策，1948 年夏秋之际，法币贬值已到无以复加的程度，无法继续流通了，国民党政府于 1948 年 8 月 19 日宣布废止法币，发行“金圆券”，以 1 : 300 万的比例收兑法币。金圆券规定了含金量，但是不兑现，所以这种规定并无意义。金圆券发行一年即成废纸。1949 年 7 月 4 日，已逃至广州的国民党政府又发行“银元券”，银元券 1 元合金圆券 5 亿元。随着解放军的南下，银元券一发行

就遭到了覆灭的下场。

与国民党统治区货币制度同时存在的是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根据地的货币制度。由于革命根据地处在敌人分割包围之中，所以各根据地的货币是独立分散的。根据地的货币大多是不兑现的银行券形式。

1948年，全国解放的形势已经形成，客观上提出了建立全国统一的货币制度的要求。1948年12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宣告成立，开始统一发行人民币。人民币发行后，人民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肃清伪币，严禁外币和金银流通，逐步收回各解放区发行的货币，实现了货币制度的独立和统一。由于人民币是在恶性通货膨胀的背景下发行的，发行之初还是弥补财政赤字的手段，所以面额较大。1955年3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开始发行新版人民币，以1:10 000的比率收兑了全部旧版人民币，并同时建立起辅币制度，这样就逐渐健全了人民币制度。

2. 人民币制度的性质

人民币制度是信用货币制度，它具有信用货币制度的一切特征。但是由于新中国成立以来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体制，货币的发行与财政经常地联系在一起，财政赤字就向中央银行透支，若中央银行无资金来源，则被迫发行货币，因此，货币发行成了弥补财政赤字的手段。到了1995年《中国人民银行法》颁布以后，明确规定禁止财政向人民银行透支。从此，货币的发行摆脱了财政干扰，而真正根据经济发展的需要通过银行信用渠道进入流通，人民币制度成为真正的信用货币制度。

3. 人民币制度的内容

(1) 人民币是我国唯一法定货币。以人民币支付我国境内的一切公共和私人的债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收。为了保证人民币的唯一合法地位，国家规定：严禁金银计价流通，严禁外币计价流通，严禁伪造、变造人民币，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印制、发售代币票券代表人民币在市场上流通。

(2) 人民币的单位为元，人民币的辅币单位为角、分。1元等于10角，1角等于10分。人民币的符号为“¥”，是取“元”字汉语拼音“Yuan”的首字母加两横线而成。

(3) 人民币是由中国人民银行统一印制、发行的钞票，采取的是不兑现的银行券形式。人民币没有法定含金量，不能兑换黄金，也不与任何外币确定正式联系。人民币的发行实行高度集中统一的原则。中国人民银行是唯一的发行机关，在人民银行内部发行权集中于总行，迄今为止，我国共发行过五套人民币。为了管理货币发行，中国人民银行设立了人民币发行库，在其分支机构设立分支库。分支库调拨人民币发行基金，必须按照上级库的调拨命令办理。

(4) 国家对货币流通还分不同情况规定了不同的管理制度。就现金流通规定其使用范围：现金主要用于工资、劳务支付，服务于消费品分配；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机关部队团体和集体经济单位相互之间的货币支付，小额的可以使用现金，大额的必须由银行转账。就非现金流通（存款货币流通）主要是规定银行办理转账结算的原则和具体办法。

(5) 我国建立的金银储备和外汇储备是国际支付的准备金，主要不是作为货币发行的准备或保证，但对稳定国内货币流通也能起作用。这两项储备是由中国人民银行集中掌管，储备情况定期公布。

第五节 货币层次的划分

一、货币层次划分的依据

由于货币在现代经济中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如何定义货币，不仅具有理论意义，更具有现实意义。在前面，我们曾给货币下过一个定义，即货币是一切商品的一般等价物，这是从货币的本质来下的定义，是抽出货币区别于其他东西的最重要特征，然后根据这个特征来下定义。现代经济中，各种信用工具和流动资产纷纷涌现，种类繁多，比如通货、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存单等，各自都有一定程度的“货币性”，究竟哪一类或哪一组信用工具，才应视作货币？货币供应量所包括的范围应如何确定？

目前，大多数经济学家都认为应根据金融资产的流动性来定义货币，确定货币供应量的范围。所谓金融资产的流动性，也称“货币性”，它取决于买卖的便利程度和买卖时的交易成本。它是指一种金融资产能迅速转换成现金而对持有人不发生损失的能力，也就是变为现实的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能力，也称变现力。流动性程度不同的货币在流通中转手的次数不同，形成的购买力不同，从而对商品流通和其他经济活动的影响程度也就不同。比如现金和活期存款，直接作为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使用，直接引起市场商品供求变化，因而具有完全的流动性，其货币性最强。比如定期存款和储蓄存款则流动性较低，也会形成一定购买力，但因需要转化为现金才能变为现实的购买手段，提前支取要受一定程度的损失，所以其流通次数较少，对市场的影响力不如现金。

二、货币的层次

根据金融资产的流动性来划分，货币供应量有以下层次。

M_0 = 流通中现金。

M_1 = 流通中现金 + 商业银行体系的支票存款。这是狭义的货币供应量。

M_2 = M_1 + 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和储蓄存款。

M_3 = M_2 + 其他金融机构的储蓄存款和定期存款。

M_4 = M_3 + 其他短期流动资产（如国库券、银行承兑汇票、商业票据等）。

随着经济的发展，货币层次的划分日益被经济金融界所重视，许多国家都将货币供应量作为货币政策的中介指标之一，我国也从1994年开始正式确定货币供应量指标。

三、货币层次划分的现实意义

货币是引起经济变动的一个因素，随着经济的发展，货币与经济的联系日益密切，货币供求的变化对国民经济的运行产生着重大的影响。调控货币供应量，使其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已成为各国中央银行的主要任务。调节货币供给量不仅要调控货币总量，还要清晰了解和调控货币的层次结构，因为不同层次的货币购买力不同，对应的商品也不同，比如现金购买的主要是生活资料，而企业的活期存款购买的主要是生产资料，了解货币层次有利于对商品供给结构进行调整，使得社会总供求不仅在总量上平衡，而且在结构上平衡。可见，对货币供应量层次的划分具有重要的意义。

关键词

信用货币 本币与辅币 有限法偿与无限法偿 货币制度 货币职能 格雷欣法则
货币制度 金本位制 金汇兑本位制 双本位制



思考题

1. 经济发展史上货币制度主要经历了哪些阶段?
2. 货币的职能包括哪些?
3. 什么是货币制度, 其构成要素包括哪些?
4. 货币层次划分依据是什么, 这种划分有什么意义?
5. 为什么说金本位制是一种相对稳定的货币制度, 而金块本位制和金汇兑本位制缺乏稳定的基础?
6. 简述货币制度的演变过程。
7. 简述信用货币制度的内容。
8. 简述人民币制度的内容。